

证券代码：836681 证券简称：泰嘉电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陕西泰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6 月 17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丽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编制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25）

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6）。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19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了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创造财富，暂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累积未分配利润待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9 年 6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2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泰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陕西泰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